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卡姆丹克太陽能系統集團有限公司**  
**Comtec Solar Systems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12)

**澄清公佈**

**須予披露交易**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五日及二十六日有關建設工程土建施工合同及顧問服務協議之公佈(「該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知會其股東及公眾投資者，鑒於聯交所可能不會授出批准新股份上市及買賣，本公司決定根據顧問服務協議條款，行使其酌情權向顧問提供現金以供其根據建設工程土建施工合同之條款及條件安排向承建商分期付款並且不會發行任何新股份。

本公司亦謹此澄清建設工程土建施工合同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亦構成須予披露交易。建設工程土建施工合同項下46,000,000馬來西亞林吉特元之代價為基於公平合理磋商後達致且本公司之預期建造成本已納入新項目內。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卡姆丹克太陽能系統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張屹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張屹先生、鄒國強先生及施承啟先生；非執行董事為Donald Huang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銘樞先生、Kang Sun先生及Daniel DeWitt Martin先生。